

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（通讯方式）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于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下午 13 点以通讯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会监事 3 人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，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召集人王虎根先生主持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：3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。

会议决议：因公司已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和证监会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要求，公司对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进行了更新，监事会同意公司出具的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一日